

2025年
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 (本级)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二) 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坚持依法行政，推进乡镇民主政治发展，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三) 负责组织指导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加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建设，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完善农业支持保护体系，推进农业现代化，支持保护农民兴办各种经济组织，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四) 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管理，推进政务村务公开，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财政、民政、公安、司法等工作，负责抓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

(五) 加强安全生产和公共安全，组织抢险救灾、优抚救助，及时上报和处置重大社情、疫情、险情，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保护公民的人身、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社会秩序，做好调解民事纠纷、化解社会矛盾，接待上访群众，处理群体性突发事件；

(六) 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业和城镇转移，负责乡村公共设施建设和小城镇建设，开展社会保障服务，发展科教文卫事业；

(七) 承办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编委核定，长沙镇镇党委、政府下列7个正股级内设机构（与区监察委员会派出监察组合署的纪检监察办公室不计入机构限额）和综合行政执法队，7个正股级内设机构为党政和人大办公室、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产业促进办公室。

根据《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方案》，核定长沙镇3个事业单位，为经济发展促进中心、综合事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镇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331.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4.5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82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6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0.67
		十二、农林水支出	2.3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1.29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发行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31.26	本年支出合计	1,331.2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31.26	支出总计	1,331.2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331.26	1,331.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4.50	87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4.50	87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74.50	87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82	259.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74	258.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98	109.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17	99.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59	49.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64	42.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4	42.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4	42.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67	60.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67	60.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67	60.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29	91.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29	91.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29	91.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31.26	1,267.17	64.09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4.50	87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4.50	87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874.50	87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82	258.74	1.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74	25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98	10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17	99.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59	49.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0.00	1.0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0.00	1.0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64	4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4	4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64	4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67	0.00	60.67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67	0.00	60.67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67	0.00	60.67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34	0.00	2.34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34	0.00	2.34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34	0.00	2.3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29	91.29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29	9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29	91.2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31.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4.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82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6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0.67
		十二、农林水支出	2.3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1.2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债务发行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31.26	本年支出合计	1,331.26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31.26	支出总计	1,331.2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31.26	1,267.17	64.0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4.50	874.50	0.0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4.50	874.50	0.00
[2010301]行政运行	874.50	874.50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82	258.74	1.0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74	258.74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98	109.9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17	99.1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59	49.59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0.00	1.08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0.00	1.08
[210]卫生健康支出	42.64	42.6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64	42.6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42.64	42.64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60.67	0.00	60.67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67	0.00	60.67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0.67	0.00	60.67
[213]农林水支出	2.34	0.00	2.34
[21303]水利	2.34	0.00	2.34
[2130311]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34	0.00	2.34
[221]住房保障支出	91.29	91.29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91.29	91.29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91.29	91.29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267.17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08.23
[30101]基本工资	194.94
[30102]津贴补贴	428.41
[30103]奖金	200.9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1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9.5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6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
[30113]住房公积金	91.2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6
[30201]办公费	12.00
[30205]水费	0.50
[30206]电费	11.00
[30207]邮电费	1.50
[30211]差旅费	0.60
[30213]维修（护）费	0.50
[30216]培训费	0.36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
[30226]劳务费	1.50
[30228]工会经费	3.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98
[30302]退休费	97.41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5]生活补助	3.47
[30307]医疗费补助	9.1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4.0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3.01
[30226]劳务费	63.0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
[30305]生活补助	1.08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48.96	48.96	0.00	0.00
“三公”经费	4.00	4.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	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267.17	1,267.17	1,267.17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	1,267.17	1,267.17	1,267.1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08.23	1,108.23	1,108.2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6	48.96	48.9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98	109.98	109.9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4.09	64.09	64.09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梅江区长沙镇人民政府	64.09	64.09	64.09	0.00	0.00	0.00	0.00	
保洁员工资（梅江区）	13.44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整治市场秩序，规范摊位摆放，并做好辖区内日常垃圾的收运工作，为广大群众创造整洁，有序的生活环境。
城管协管人员工资（梅江区）	47.23	47.23	47.23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城管协管人员的工资发放，保持城管协管员的工作积极性，做好辖区范围内的各种违建违停工作的劝导、拆除等工作，维持辖区安全稳定。
参加低保农村困难老党员补助（梅江区）	1.08	1.08	1.08	0.00	0.00	0.00	0.00	为慰问镇政府辖区享受低保的农村生活困难老党员，减轻其生活困难，提供资金上的保障。
山塘水库管理人员补助（梅江区）	2.34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做好辖区内各村每个山塘水管的管护工作，排除安全隐患，并做好日常的除草等维护工作，保障农民的灌溉用水需要。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31.26万元，比上年减少113.88万元，下降7.9%，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对各项经费进行了压缩；支出预算1,331.26万元，比上年减少113.88万元，下降7.9%，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对各项支出进行了压缩。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万元，比上年减少8.9万元，下降69%，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进行了压缩。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比上年减少9万元。）比上年减少9万元，下降75%，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进行了压缩；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上年增加0.1万元，增长11.1%，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8.96万元，比上年减少0.96万元，下降1.9%，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对各项经费进行了压缩。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0.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3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605.4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7,026.07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5万元，主要是空调、电脑、办公桌椅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